

桃園市109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本土語言補充教材開發實施計畫
本土語言補充教材課文及教學活動設計工作坊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依據本市 109 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。
- (二) 桃園市 109 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本土語言補充教材開發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標：

- (一) 提昇本土語言授課教師專業素質，促進學生學習成效。
- (二) 編輯符合地方特色學生需求教材。
- (三) 辦理本土語言研發教材發表活動，樹立教師專業形象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華勳國小

四、實施日期：

(一) 辦理時間：

- 第一場：110年1月21日(星期四) 09：00-16：00
- 第二場：110年1月22日(星期五) 09：00-16：00
- 第三場：110年1月25日(星期一) 08：30-12：30
- 第四場：110年1月26日(星期二) 08：30-12：30

(二) 辦理地點：華勳國小一樓圖書室

(三) 停車地點：校內停車場(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共乘。)

(四) 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研習前一日止，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(中壢區華勳國小)。

(五) 聯絡單位：華勳國小 生教組長 彭昌禮

(六) 聯絡電話：03-4661587 分機311

五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有教授本土語言課程(閩、客語)支援教師。
- (二) 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有興趣開發本土語言補充教材之現任一般教師。
- (三) 有取得教育部閩、客語認證教師資格。

徵選具桃園市在地特色之優良本土語言教材、教學活動設計，以提供各校參考使用。

六、課程內容：

場次	時間	星期	時數	課 程	講 師
第一場	110. 1.21	四	6 小時	本土補充教材編寫理論及實務 (一)	早上林麗黛主任 下午吳有煥校長
第二場	110. 1.22	五	6 小時	本土補充教材編寫理論及實務 (二) 桃園市本土教材資源導覽及介紹	早上林麗黛主任 下午吳有煥校長
第三場	110. 1.25	一	4 小時	本土語言補充教材分組創作及 實作討論 (一)	范嘉云老師
第四場	110. 1.26	二	4 小時	本土語言補充教材分組創作及 實作討論 (二)	吳有煥校長

- 七、經費：本研習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定經費支應。
- 八、參與研習人員於課務自理，不支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准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20小時。
- 九、獎勵：辦理本次研習工作績優人員，依市府規定予以獎勵。
- 十、本計畫陳請校長同意後，報請市政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